

書面質詢

何潤生議員

擴展電動車資助計劃及完善退役電池回收體系

為推動電動車普及化，特區政府近期積極完善電動車充電設施，包括：推出“輕重型車輛超級充電站先導計劃”、以試點形式於行車天橋底空間設置電動車充電設施、下調公共充電收費約10%、逐步將部分公共慢充樁升級為快充樁、更換兼容國標與歐標的雙制式插頭、採取“充電+換電”雙線發展策略在公共區域增設電單車換電櫃，以及開放探討充電費與停車費抵消的可行方案等，相信這些措施能為居民提供更便利及優質的充電服務。結合充電基礎設施的優化，特區政府未來亦可以研究推出更多鼓勵的措施，進一步推動居民更換電動車。

隨着電動車在澳門日益普及，預計電動車退役電池數量將大幅增加，若退役電池未有妥善處理，當中的有害物質有可能造成嚴重的環境污染和安全問題。內地已於2025年初通過《健全新能源汽車動力電池回收利用體系行動方案》，進一步提升回收動力電池的利用能力。特區政府亦早於2024年表示研究針對電動車退役電池生產者責任計劃，期望特區政府能加快相關政策的推進與實施，以有效應對這一挑戰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有關當局曾表示會研究電動車退役電池生產者責任計劃，請問當局目前研究進度如何？

二、不少大灣區內地城市目前已建立較完善的電動車退役電池回收體系，加上國家於去年初通過《健全新能源汽車動力電池回收利用體系行動方案》，請問有關當局會否進一步深化澳門與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合作，加強政策對接、技術交流與協作，從而提升固體廢物協同處置能力及資源循環利用效率？

